

钦州市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钦市发改价格〔2021〕39号

钦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缓释肥料 等执行农用化肥铁路优惠运价政策的通知

市农业农村局、供销社、乡村振兴局，各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西沿海铁路公司钦州车务段：

现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缓释肥料等执行农用化肥铁路优惠运价政策的通知》（桂发改价格〔2021〕804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缓释肥料等执行农用化肥铁路优惠运价政策的通知》（桂发改价格〔2021〕804号）

(此页无正文)

钦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9月18日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本委价格收费科、办公室存。

钦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9月18日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桂发改价格〔2021〕804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缓释肥料等 执行农用化肥铁路优惠运价政策的通知

各市、县发展改革委（局），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缓释肥料等执行农用化肥铁路优惠运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1258号），明确为促进农用化肥生产流通，支持农业生产，增加缓释肥料、水溶肥料等8个新型肥料品种享受铁路优惠运价有关政策。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铁路运输企业对符合国家文件规定条件的农用化肥，必

须按照要求严格执行优惠运价，并多渠道宣传告知该项政策。

二、各市、县发展改革部门要积极会同当地有关行业部门，做好政策宣传和指导服务，确保政策及时落实到位。

三、执行过程中遇到困难和问题，请及时报告。

附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缓释肥料等执行农用化肥铁路优惠运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1285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9月1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农业农村厅，市场监管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9月17日印发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发改价格〔2021〕1285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缓释肥料等执行农用化肥 铁路优惠运价政策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为落实农用化肥铁路优惠运价有关政策，促进农用化肥生产流通，支持农业生产，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国家铁路执行统一运价的运营线路继续对农用化肥实行现行优惠运价，免收铁路建设基金。

二、增加缓释肥料、水溶肥料等8个新型肥料品种享受铁路优惠运价，《实行铁路优惠运价的农用化肥品种目录》（以下简称《目录》）见附件，今后根据实际情况变化进行调整。

三、凡具有农用化肥合法生产、经营资格的企业，经上述铁路运输列入《目录》的农用化肥，均执行农用化肥优惠运价。托运农用化肥时，须同时出具托运人和收货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应经持证企业盖章确认，其中“经营范围”一栏应包括“化肥”（或“肥料”）。出口化肥及用于工业生产的化工品不享受农用化肥运价优惠政策。

四、各铁路运输企业对符合上述规定条件的农用化肥，必须严格执行优惠运价。货主采取出具虚假证照等欺诈手段享受农用化肥优惠运价政策，或变更农用化肥用途的，由铁路运输企业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违约责任。

本通知自 2021 年 9 月 20 日起执行。

附件：实行铁路优惠运价的农用化肥品种目录



附件

实行铁路优惠运价的农用化肥品种目录

产品名称	标准编号
肥料级硫酸铵	GB/T 535-2020
尿素	GB/T 2440-2017
氯化铵	GB/T 2946-2018
农业用碳酸氢铵	GB/T 3559-2001
氰氨化钙	HG/T 2427-1993
过磷酸钙	GB/T 20413-2017
重过磷酸钙	GB/T 21634-2020
钙镁磷肥	GB/T 20412-2006
肥料级磷酸氢钙	HG/T 3275-1999
肥料级氯化钾	GB/T 37918-2019
农业用硫酸钾	GB/T 20406-2017
硫酸钾镁肥	GB/T 20937-2018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GB/T 10205-2009
硝酸磷肥、硝酸磷钾肥	GB/T 10510-2007
肥料级磷酸二氢钾	HG/T 2321-2016
农业用硝酸钾	GB/T 20784-2018
农业用硝酸铵钙	NY/T 2269-2020
钙镁磷钾肥	HG/T 2598-1994
复混肥料（复合肥料）	GB/T 15063-2020
缓释肥料	GB/T 23348-2009
脲醛缓释肥料	GB/T 34763-2017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NY/T 1107-2020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NY/T 2266-2012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NY/T 1428-2010
改性碳酸氢铵颗粒肥	HG/T 4218-2011
尿素硝酸铵溶液	NY/T 2670-2020
硝基复合肥料	HG/T 4851-2016

注：1.农用化肥产品名称和标准编号，作为农用化肥品种认定依据。相关标准更新调整时，从其规定。

2.尿素包含执行国家标准的含腐殖酸尿素、含海藻酸尿素、多肽尿素等增值尿素产品。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包含执行国家标准的含腐殖酸磷酸铵、含海藻酸磷酸铵等增值磷酸铵产品。

抄送：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市场监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2021年9月6日印发

